

证券代码：832062

证券简称：ST 爱科赛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袁诚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543,67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7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袁诚文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监事会主席卞林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贯彻落实经营目标，结合经济环境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及《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，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54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新东方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峰、尹国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、《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广东新东方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5 日